

南投縣仁愛鄉萬豐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

【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之運作規劃】

壹、依據：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暫行綱要與十二年國教新課綱實施要點之規定。

貳、實施方式：

本校成立「課程發展委員會」，下設「各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於學期前完成各項相關規劃。至於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成方式，由學校校務會議決定之。

參、實施要領：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的成員應包含學校行政人員代表、年級及學科教師代表、家長及社區代表等，必要時得遴聘學者專家列席諮詢。學校亦得考量地區特性、學校規模、及國中小之連貫性，聯合成立校際之課程發展委員會。

肆、課程發展委員會之職責：

1. 規劃學校總體課程計劃：充分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學生需要等相關因素，結合全體教師及社區資源，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審慎規劃學校總體課程計劃。
2. 審核教師自編之教材。
3. 分配各學習領域節數及彈性課程節數。
4. 選修課程之規劃：了解學生學習需要，結合校內外資源，規劃鄉土語言、英語、資訊等課程。另依學生個別差異，設計選修課程。
5. 課程及教學評鑑：評鑑範圍包括課程教材、教學計劃、實施成果等，並進行評鑑後的檢討。

伍、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成員

組別	組員	任務
召集人	高天龍校長	課程發展總召集人
執行秘書	教導主任 何昌明	協調並統整個學習領域及各處室推動之業務或學習活動
執行幹事	教務組長 謝淑芳	規劃並執行課程評量事宜
行政組	何昌明、謝淑芳	規劃全校之課程方案與課程結構、會議通知及紀錄
研究組	張文欣、吳毓婷、馬毅豪、吳浩男	擬定修訂研發課程、尋求校內外支援
推廣組	何美玉、余健智、何美芳	擬定推廣課程

諮詢組	何昌明、謝淑芳	評鑑課程教學成果
家長代表	全成功	
特教代表	高鳳儀	

陸、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之職責：

- 一、規劃所屬學習領域課程計劃及自編教材、教學方案等。內容包括「學年/學期學習目標、單元活動主題、相對應能力指標、時數、備註」等相關項目。
- 二、進行各該學習領域教學、評量及相關研究事宜。
- 三、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成員

研究領域	參加人員	召集人
國語文	謝淑芳、張文欣、余健智	何昌明
英語	何昌明、何美芳、張文欣	謝淑芳
數學	何昌明、馬毅豪、吳毓婷	余健智
社會	吳毓婷、余健智、高鳳儀	馬毅豪
藝術與人文	高鳳儀、吳毓婷、馬毅豪	何美玉
自然與科技	張文欣、何美芳、何昌明	謝淑芳
健康與體育	馬毅豪、余健智、張文欣	何昌明
綜合活動	何美玉、高鳳儀、吳浩男	何美芳
特教課程	田加祥、高鳳儀	高鳳儀